

# 学位授权点年度建设报告 (2022年)

学位授予单位 | 名称: 昆明医科大学  
                  | 代码: 10678

授权学科 | 名称: 应用心理  
(类别) | 代码: 0454

授权级别 |  博士  
              |  硕士

2023年3月10日

昆明医科大学是省属重点大学，1981年成为全国首批硕士学位授予单位，1998年成为全省第三家博士学位授予单位，是国家首批中西部高校基础能力建设工程院校、云南省“国际医学人才培养基地”，培养的10万余名高级医学人才扎根边疆，服务基层，为云南医药卫生健康事业和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卓越贡献。现有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5个，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点2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8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6个，省级一流学科6个，省级重点支持建设学科2个；设立了临床医学、基础医学、药学博士后科研流动站3个。“十三五”以来，获何梁何利“科学与技术创新奖”1项，获省级科技奖特等奖5项、一等奖12项；承担国家级科研项目623项，位居全省前三，年平均科研经费1.5亿元；有教育部创新团队1个，省创新团队31个。有教育部国际合作联合实验室1个，国家卫健委重点实验室1个，教育部省部共建协同创新中心1个，国家干细胞临床备案机构3个，国家干细胞临床研究备案项目1项，国家级资质认定和认可实验室（中心）2个，省级重点实验室、省级临床医学研究中心、技术研究中心、基地等104个；临床医学、药理学与毒理学、神经科学与行为学3个学科进入ESI全球排名前1%。

### 一、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学位点有专任教师40人，其中教授（主任医师）9人，副教授（副主任医师）20人，讲师（主治医师）8人，博士14人，硕士18人。其中临床心理方向教师18人，管理心理方向教师人数13人，康复心理方向教师人数9人。其中研究生导师10人（博导2人）。此外，还有非直属附属医院及行业导师10人。建立了由2所直属附属医院、3所非直属附属医院、3所教学医院和5个相关专业实践教学基地组成的实践教学网络。近5年承担纵向科研项目13项，总经费330万元，发

表 SCI 论文 20 篇, 授予应用心理硕士专业学位 41 人。毕业生综合素质高、岗位胜任力强, 职业发展潜力较好, 得到行业和社会好评。

## **二、学位授权点年度建设情况**

### **1. 目标与标准**

#### **1.1 培养目标**

培养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需要, 德智体全面发展, 掌握心理学基本理论和专业知识, 能够从事应用心理学专业理论研究, 具有发现、分析和解决应用心理学领域具体问题的能力的高层次专门人才。

#### **1.2 学位标准**

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学习及实习、实践等培养环节, 取得规定学分, 硕士学位课程考试成绩合格, 通过学位论文答辩。

### **2. 基本条件**

#### **2.1 培养方向**

学位点形成了临床心理与咨询、康复心理和管理心理 3 个稳定的学科方向。

#### **2.2 师资队伍**

##### **2.2.1 师资队伍总体情况**

有专任教师 40 人, 多位教师为云岭名医、云南省高校教学名师、云南省创新团队带头人、云南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云南省卫生系统领军人才等, 在岗研究生导师 11 人, 本年度新增 2 人。已形成一支层次和素质较高、年富力强、开拓进取、具有创新和奉献精神的导师队伍。2022 年云南省学位委员会研究生导师团队建设项目顺利结题, 曾勇教授团队获 2022 年度云南省科技进步奖二等奖。

##### **2.3 科学研究**

学位点从云南的区域特点和边疆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对心理专

业人才的需求出发，围绕培养“具有专业素养的实践者”目标开展应用心理相关技术的研究，并着力结合云南边疆多民族地区的心理健康和疾病防治开展基础与临床的研究工作。2022 年度学位点师生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2 项，主持省基础研究计划重点项目 1 项，教育部高等学校心理学类专业教指委教改项目 1 项，省厅级科研项目 2 项，发表学术论文 14 篇（其中 SCI 论文 8 篇），编写出版专著、教材 3 部，申报并主持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 1 项。

## **2.4 教学科研支撑**

学校现有呈贡（主校区）、人民西路、平政三个校区。学校图书馆是全国医学文献资源共享网络系统云南省中心馆、省科技情报所“国家一级科技查新单位”医药卫生专业查新点，拥有丰富、便捷的信息网络资源，能够满足我校应用心理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需求。建立了由 2 所直属、3 所非直属医院及 8 个相关专业实践基地组成的完善的实践教学网络，各专业方向在学校统一的课程要求之下，制定专业实践目标，能结合专业培养要求，体现 3 个研究方向的实践训练和职业能力培养要求。

## **2.5 奖助体系**

学校构建了较完善的研究生奖助体系，制定实施了一系列研究生奖励政策、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昆明医科大学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评审管理办法（试行）》、《昆明医科大学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管理办法（试行）》、《昆明医科大学研究生省政府奖学金评审管理办法》等，出台了《昆明医科大学研究生临时困难补助管理办法（试行）》。学校奖助学金具体包括：国家奖学金、云南省政府奖学金、学业奖学金，国家助学金、研究生（助研、助教、助管）津贴、国家助学贷款、导师资助，其他资助（如学校自设的奖学金等）。

2022 年度，应用心理专业学位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获奖率为 100%。

### **3 人才培养**

#### **3.1 招生选拔**

学位点严格执行学校制定的《昆明医科大学关于加强招生录取廉政风险防控的实施办法（试行）》、《昆明医科大学研究生入学考试命题工作管理规定》等制度，定期召开研究生推免生招生、自命题考试、复试等招生会议，对导师及复试小组秘书进行专门培训，宣讲招生政策，强化规范的复试程序。2022 年度克服疫情带来的诸多不利影响，招收应用心理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9 人。

#### **3.2 思政教育**

学位点健全思政工作机制，深化“三全育人”综合改革，用好课堂教学主渠道，推进课程思政改革，突出学科特色，积极开展实践育人，始终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务，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和长期工作主题，将思想政治工作贯穿研究生教育教学全过程。

#### **3.3 课程教学**

学位点紧紧围绕培养目标和学位授予标准、遵循人才成长规律、满足研究生身心发展需求，参照应用心理学教指委意见，按需设课，资源共享。设置公共必修课程、专业基础课程、专业核心课程、专业选修课程等，建成了完整的课程体系，并规定修读每类课程的最低学分。同时，注重课程质量监控和持续改进，制定并实施课程审查与开设制度、听课与评课制度、反馈与改进制度等。

本年度课程教学进展顺利，教学质量优良。《医患心理与医患沟通技巧》作为云南省研究生优质课程项目立项建设。

#### **3.4 导师指导**

学位点认真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的意见》、云南省学位委员会《关于加强云南省高校研究生导师队伍建设的意见》和学校的相关制度，持续加强导师队伍建设，提高导师教书育人和学术指导水平。

学位点严格导师遴选标准，注重考察教师的师德师风、医德医风、学术水平、临床实践及带教能力。定期组织导师培训，近五年开展新上岗导师专门培训 8 次，开展在岗导师专门培训 24 次。同时资助导师参加国内、省内学术交流培训。学位点注重对导师师德师风考核，强化导师第一责任人履职情况的考核，并强化对考核结果的应用，考核合格方可继续招生。

### **3.5 实践教学**

学位点注重在研究生实际应用能力的培养，引导学生牢固树立学以致用、以用促学意识，鼓励、带动学生参加心理咨询与测评、心理健康教育、康复训练、心理状况调研、员工支持计划、岗位适配性测试及培训服务等现实问题研究，强化实践应用。同时积极组织学生参加学术会议、课外科技活动、创新创业、模拟招聘、征文比赛等活动。教学实践方面，安排研究生参加《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教学实践，同时参与查房、病例讨论会、专题讲座、小讲课等教学观摩；参与临床医院及昆明医科大学、云南大学等高校心理咨询日常工作。

本年度应用心理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获得云南省教育厅科研基金项目 3 项，多名研究生参与导师团队国家级、省级科研项目研究，发表多篇高质量学术论文。

### **3.6 学术交流**

学校积极为研究生搭建国内外学术交流及培养平台，与 10 余所高校及科研院所建立了交流合作关系。学位点注重研究生学术交流能力

的培养。本年度派出部分研究生参加云南省、湖南省、河南省精神医学、心理卫生学术年会。

### **3.7 论文质量**

学位点严格遵照国家及学校相关文件要求，规范论文撰写要求和送审程序，对论文质量的关键节点和环节进行重点监控。

在规范执行学位论文开题、中期检查和外送盲审等制度基础上，本年度学位点新执行学位论文送评阅前学院预审制度、强化执行学位论文学术不端检测制度、评阅答辩后论文修改制度。2022 届 12 名应用心理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毕业论文 100%送校外专家盲评，11 人按期完成并答辩通过专业学位论文并获硕士学位，1 人延迟答辩后毕业，论文抽检合格率 100%。

### **3.8 质量保证**

学位点建立健全了校院两级涉及导师、研究生、管理人员三个维度，贯穿从研究生招生、培养、学位授予全过程的质量保障体系，制定实施了一系列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

#### **3.8.1 管理机构及队伍**

学校由一名党委副书记分管研究生党建思政及日常教育管理工作，一名副校长分管学科建设、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工作。学校设有研究生院，共有专职管理人员 18 人。下设院办公室、招生办公室、培养办公室、学位办公室、学科建设办公室、学生工作办公室和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

学位点主体建设单位各二级学院由分管副院长直接分管学科建设、研究生教育工作，下设研究生管理办公室，负责研究生管理工作。各二级学院党委副书记分管研究生思想政治工作，有专职教师直接负责研究生日常管理工作。导师是研究生培养、管理的第一责任人。

### **3.8.2 管理制度**

学位点根据《研究生指导教师遴选条件和上岗条件》、《昆明医科大学研究生入学考试命题工作管理规定》、《昆明医科大学应用心理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昆明医科大学硕士、博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办法》等制度，从质量决策、管理执行、监督改进和条件保障 4 个方面建立了学位点建设和研究生培养质量保障体系。

### **3.8.3 分流淘汰**

按照应用心理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指导性培养方案中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学校对不适宜继续按照应用心理硕士专业学位培养的研究生适时进行合理分流。本年度无分流淘汰研究生。

### **3.9 学风教育**

学位点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始终坚持将学术道德、协作创新精神和职业道德教育贯穿于研究生培养全过程，持续加强学风建设。

学位点由各研究生所在学院副院长分管研究生培养、党委副书记分管研究生学生管理，定期对研究生开展守纪教育、道德教育和诚信教育。依托研究生“至真论坛”开展学术道德与学术规范、人文素养与科学精神和学术论文写作等系列讲座。实施学术道德承诺制，将学术道德教育贯穿整个培养过程。同时，根据《昆明医科大学关于研究生学位授予工作中加强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建设的实施细则》和《关于印发昆明医科大学进一步加强校风、教风、学风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昆明医科大学关于研究生党的建设、思想政治及日常教育工作实施校院二级管理的意见》和《昆明医科大学学生纪律处分办法（试行）》对研究生学习和研究加强教育管理。

本年度学位点导师、研究生无学术不端行为发生。

### **3.10 管理服务**

遵循“立德树人、以生为本”原则，学校根据《全国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 41 号令）相关要求，结合时代社会发展、学科发展要求、学校实际和研究生成长成才需求，修改完善了一系列研究生权益保障制度：如《昆明医科大学学生校内申诉管理规定》（试行）、《昆明医科大学学费和住宿费收缴管理办法》（试行）、《昆明医科大学学生纪律处分办法》（试行）、《昆明医科大学学生安全管理规定》（试行）、《昆明医科大学学生住宿管理规定》（试行）、《昆明医科大学优秀毕业生推荐评选办法》等相关文件，不断完善研究生管理制度，全方位保障研究生合法权益。

### **3.11 就业发展**

本学位点研究生毕业后岗位胜任力、自我学习能力及职业发展潜力较好，用人单位满意度高，社会反响好；在学校组织的研究生毕业后满意度调查中，研究生对学校为其实现职业理想抱负所作的努力满意率为 93.1%，绝大多数毕业生认为经过 3 年研究生学习已经达到本专业研究生培养目标。

2022 年度 12 名毕业生，10 人已落实就业单位。

## **4.服务贡献**

### **4.1 科技进步**

本学位点师生长期致力于研究、解决区域面临的重大精神、心理问题，获得了标志性学术成果。如“精神分裂症诊疗新技术研究及临床应用”由昆明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等单位团结协作完成，期间多名应用心理硕士专业研究生在导师指导下参与了项目资料收集及调研。2020 级、2021 级应用心理学专业研究生公开发表论文 6 篇。

### **4.2 经济发展**

多名导师受邀参与医疗机构、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心理健康、

个性发展等专题培训，得到受众积极反馈和评价。承担完成国家卫健委干细胞项目伦理审查、国家人类遗传资源办公室多个项目审查。

### **4.3 文化建设**

组织研究生参加党的二十大开幕会现场直播并开展了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讨论，面向研究生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参观云南省博物馆、革命烈士纪念馆和廉政文化教育展等，营造充满正能量的文化氛围。本年度学位点组织师生为参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中的医护人员和医科学生提供心理咨询和团体辅导，助力疫情防控工作，社会反响良好。